

临时信息披露报告

近日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收到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厦门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（厦金罚决字〔2023〕13号），对流动资金贷款用途及贷款资金支付管理控制不严、贷前调查不尽职、贷后管理不到位及因管理不善导致许可证遗失的行为给予警告，并处一百零一万元罚款的处罚。

对于监管部门的上述处罚决定，本行高度重视，严格按照监管要求，迅速落实各项整改措施，持续提升全行合规经营管理水平。同时加强合规文化传播，要求全行员工强化合规意识，严守风险底线，推动业务经营健康发展。